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金鹏蓝筹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0009
交易代码	02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9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4,623,375.0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坚持并深化价值投资理念。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力争获取更高的超额市场收益。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的分析，预测未来一段时间内固定收益市场、股票市场的风险与收益水平，结合基金合

	同的资产配置范围组合投资止损点，借助风险收益规划模型，得到一定阶段股票、债券和现金资产的配置比例。 (2) 股票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采取核心-卫星投资策略 (Core-Satellite strategy)，核心投资主要以富时中国 A 股蓝筹价值 100 指数所包含的成分股以及备选成分股为标的，构建核心股票投资组合，以期获得市场的平均收益 (benchmark performance)，这部分投资至少占基金股票资产的 80%；同时，把握行业周期轮动、市场时机等机会，通过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积极主动的卫星投资策略，力争获得更高的超额市场收益 (outperformance)。 (3) 债券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投资主要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中短期的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通过债券置换和收益率曲线配置等方法，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60%×富时中国 A 股蓝筹价值 100 指数+40%×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债券指数 本基金的股票业绩比较基准为富时中国 A 股蓝筹价值 100 指数，债券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债券指数。 自 2013 年 2 月 1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原“60%×富时中国 A 股蓝筹价值 100 指数+40%×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债券指数”，变更为“60%×富时中国 A 股蓝筹价值 100 指数+40%×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等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基金在获取市场平均收益的同时，力争获得更高的超额收

	益。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5 年 4 月 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3, 215, 809. 99
2. 本期利润	184, 633, 138. 8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272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99, 802, 982. 7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71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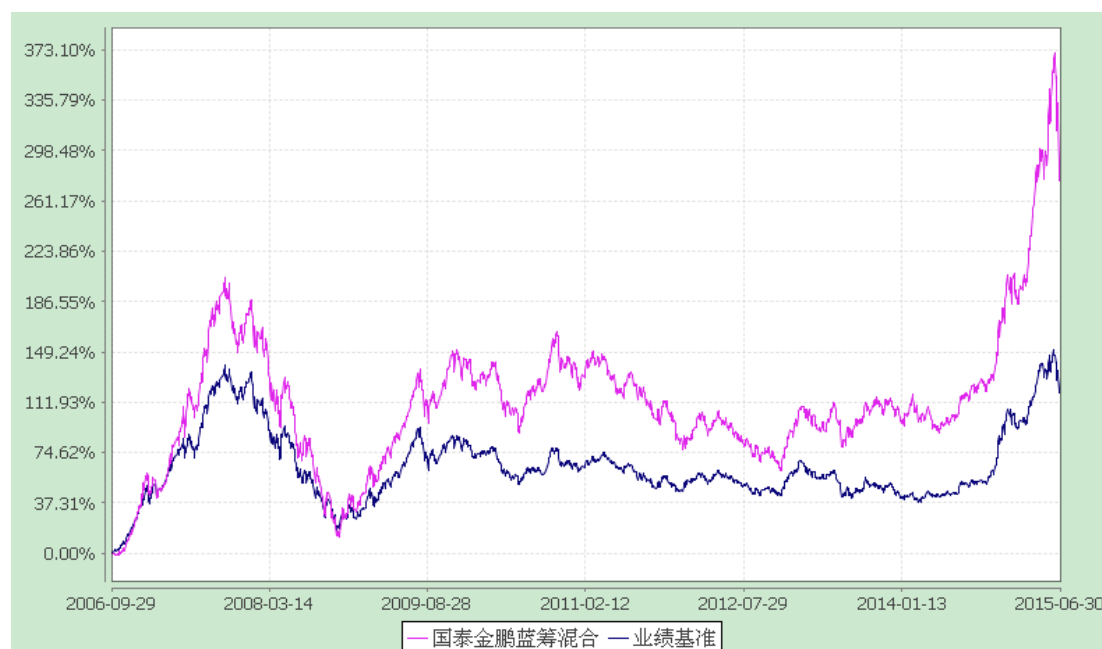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 58%	2. 48%	6. 39%	1. 57%	7. 19%	0. 9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 年 9 月 29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06年9月29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本基金自2013年2月1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原“60%×富时中国A股蓝筹价值100指数+40%×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债券指数”，变更为“60%×富时中国A股蓝筹价值100指数+40%×中证全债指数”。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焱	本基金的	2008-05-17	-	20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中期国际期货公司、和

	基金 经理、 国泰 民益 灵活 配置 混合 （原 国泰 淘新 灵活 配 置、 国泰 浓益 灵活 配置 混合、 国泰 睿吉 灵活 配置 混合 的基 金经 理 权 益投 资事 业部 总经 理 公 司总 经理 助理 兼公 司投 资总 监			利投资发展公司、平安 保险公司投资管理中 心。2003 年 1 月加盟国 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任国泰金泰封闭基 金经理、金鹿保本增值基 金和金象保本增值基金 的共同基金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担 任国泰金龙行业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 理，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金鑫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经理，2008 年 5 月起任国泰金鹏蓝 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3 月兼 任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LOF）的 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 起兼任国泰民益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原国泰淘新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和国泰浓益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睿吉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 基金管理部副总监， 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基金管理部总监。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公司投资副总监， 2012 年 2 月起任公司投 资总监。2012 年 10 月起 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4 年 3 月起任权益投 资事业部总经理。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

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 年二季度 A 股市场大幅震荡，呈倒 V 字走势，上证指数最大上涨幅度

达到 38.19%，创下 5178.19 点的 7 年新高，但随后快速回落，截止二季度末仅上涨 14.12%。其中 6 月下半月大幅下跌 17.4%，创下 A 股自 1997 年以来调整幅度纪录。

创业板指二季度最大涨幅达到 72.9%，截止季度末上涨 22.42%，而 6 月下半月大幅调整 29.2%，中小板指 6 月下半月调整幅度也达到了 23.6%。中小市值股票的调整对投资者的杀伤力是最大的。

本基金继续保持了稳健的价值风格，继续持有银行、保险等低估值蓝筹股，基本没有参与中小市值股票的泡沫过程，因此在下跌过程中受损较小。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 2015 年第二季度的净值增长率为 13.5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6.3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5 年 6 月的这一波大幅下跌，一方面是源于前期中小市值股票的快速上涨，另外一方面是因为市场的高杠杆。1-5 月股市上涨过程中，大批投资者利用了场外配资或场内融资的杠杆资金，再加上私募及其他机构的结构化产品，市场的总体杠杆水平达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在下跌过程中，主动被动平仓降杠杆，导致踩踏效应，指数完全失去了自平衡的机制。

展望下半年，我们谨慎乐观。6 月底的降息降准以及后来的央行逆回购，表明货币政策仍然维持宽松的基调，财政政策依旧积极，投资力度逐渐加码，下半年经济有望企稳回升，GDP 增长将会回到 7%以上。我们判断市场经历了 6 至 7 月的一轮调整去杠杆后，有望企稳，大部分估值过高的股票可能难以再回到前期高点，但部分估值合理，成长前景好的企业，经过调整后更具吸引力，未来有望创出新高。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22,057,260.53	87.80
	其中：股票	822,057,260.53	87.80
2	固定收益投资	49,436,183.60	5.28
	其中：债券	49,436,183.60	5.2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815,851.22	6.18
7	其他资产	6,951,784.60	0.74
8	合计	936,261,079.9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9,399,055.69	3.27
C	制造业	288,607,399.03	32.0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192,716.34	2.1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0,053,889.92	4.4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87,434,387.16	31.94
K	房地产业	82,028,638.71	9.1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091,782.30	6.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21,249,391.38	2.36
	合计	822,057,260.53	91.3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601318	中国平安	741,710	60,775,717.40	6.75
2	601601	中国太保	1,897,648	57,271,016.64	6.36
3	601166	兴业银行	2,473,854	42,673,981.50	4.74
4	000024	招商地产	1,089,485	39,777,097.35	4.42
5	000001	平安银行	2,680,851	38,979,573.54	4.33
6	002672	东江环保	1,700,315	35,961,662.25	4.00
7	601336	新华保险	477,179	29,136,549.74	3.24
8	600376	首开股份	1,300,000	25,077,000.00	2.79
9	600036	招商银行	1,166,499	21,836,861.28	2.43
10	002594	比亚迪	388,485	21,456,026.55	2.3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9,209,500.00	5.4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226,683.60	0.03
8	其他	-	-
9	合计	49,436,183.60	5.4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019422	14 国债 22	240,000	24,096,000.00	2.68
2	019423	14 国债 23	150,000	15,073,500.00	1.68
3	140022	14 付息国 债 22	100,000	10,040,000.00	1.12
4	110031	航信转债	1,560	226,683.60	0.0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国平安”公告其子公司违规情况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根据 2014 年 12 月 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对该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103 号，决定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海联讯保荐业务收入 400 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 2,867 万元，并处以 440 万元罚款；同时对保荐人韩长风、霍永涛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30 万元罚款，撤销证券从业资格。

本基金管理人此前投资中国平安股票时，严格执行了公司的投资决策流程，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按规定将该股票纳入本基金股票池，而后进行了投资，并进行了持续的跟踪研究。

该情况发生后，本基金管理人就中国平安子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平安证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52,132.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049,246.2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49,693.20
5	应收申购款	1,800,713.0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951,784.6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024	招商地产	39,777,097.35	4.42	重大事项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45,766,406.00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1,232,604.18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02,375,635.15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4,623,375.0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交易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核准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
- 2、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 3、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8.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